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上市公告书
(面向合格投资者)

证券简称：16 国机债
证券代码：136348
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
上市时间：2016 年 4 月【20】日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签署日期：2016 年 4 月 15 日

第一节 緒言

重要提示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国机集团”、“公司”或“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本期债券仅限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对公司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承担。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以下简称“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国机集团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年末和一期末净资产分别为635.35亿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和698.46亿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78,165.97万元（2012年-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注册名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任洪斌

设立日期：1988年5月21日

注册资本：1,68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1,68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国机大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80343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冀晓龙

联系电话：010-82688915

邮政编码：100080

所属行业：综合类

经营范围：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外大型成套设备及工程项目的承包，组织本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开发和科研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设立

发行人原为中国机械工业技术总公司，经原国家科委《关于同意成立中国机械工业技术总公司的批复》（88国科发综字171号）批准，于1988年5月21日成立，隶属原国家机械工业委员会。根据原国家机械工业委员会出具的《中国机械工业技术总公司资信证明》，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企业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

（二）增资及股权变动

1、增资

2012年及2013年，中交集团先后三次对发行人增资，各次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分别为300,000.00万元、400,000.00万元及500,000.00万元。

2、股权变动

1991 年 11 月 20 日，根据原机械电子工业部、原财政部工业交通财务司审批出具的《中国机械工业技术总公司资金信用证明》，及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的《国家资金登记（变动）证明》，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此次变更经 1991 年 3 月 26 日中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国机械工业技术总公司的验资报告》（中械（91）80006 号）验资确认。

1996 年 12 月，原机械工业部向国家经贸委报送《关于申请组建中国机械装备集团的函》、《关于将我部二十五家公司国有资产授权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管理的函》（机械经[1996]969 号），决定组建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并将二十五家部属公司的国有资产授权中国机械装备（集团）统一管理。

1997 年 1 月 20 日，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国机集团的批复》（国经贸企[1996]906 号）同意中国机械工业技术总公司更名为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并以该公司为核心企业组建国机集团，根据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放的《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0 万元。

1999 年 5 月底，国家经贸委管理的 10 个国家局所属 242 家科研机构进行管理体制改，原属国家机械工业局的广州电器科学研究所等 25 家科研院所加入发行人。2000 年 10 月，按照国家关于中央所属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体制改革的精神和要求，8 家勘察设计院加入发行人。2001 年 12 月 18 日，根据经财政部审批的《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注册资本变更为 205,297 万元。2003 年 11 月 17 日，经国资委批复原中国汽车工业总公司所属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总公司、中汽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等 6 家企业划转入发行人。

2005 年 9 月 8 日，经（国）内资登记字【2005】第 920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登记变更，发行人公司名称由“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变更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2005 年 10 月 12 日，根据国务院国资委核发的《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登记的发行人实收资本为 334,583.1 万元。2005 年 12 月，经《国资委关于中国中旅（集团）公司等 6 户企业重组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改革[2004]552 号）批准，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整体划入发行人，增加发行人实收资本 795 万元；2006 年 4 月，发行人以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44,621.9 万元。2006 年 8 月 17 日变更《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确认登记的实收资本为 380,000 万元。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增加实收资

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846号)批准,以及根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章程,2006年9月12日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380,000万元。

2007年,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与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重组方案的批复》(国资改革[2008]97号),和《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与中国海洋航空集团公司重组方案》(国资改革[2008]98号)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海洋航空集团公司整体划入发行人,增加发行人实收资本81,797.28万元。2008年6月13日变更《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确认登记的实收资本为461,797.28万元,以及根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章程,2008年7月14日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461,797.28万元。

根据2008年2月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函》(国资改革[2008]177号),发行人2008年8月31日与洛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及《补充协议》,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67.00%的股权无偿划入发行人,增加发行人实收资本59,195.88万元。2008年,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长沙电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3号),长沙电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整体划入国机集团,增加发行人实收资本8,689.71万元。2009年4月22日,变更《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确认登记的实收资本为529,682.87万元。以及根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章程,2009年4月24日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529,682.87万元,经(国)登记内变字【2009】第330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变更登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变更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至2010年,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的《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将机械行业部分中央级基本建设经营性基金本息余额转为国家资本金的批复》(发改投资[2008]3702号)、国务院国资委的《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重组的通知》(国资改革[2009]489号)、国务院国资委的《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批复》(国资收益[2009]1321号)与财政部的《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业[2009]375号)、财政部的《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中央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专项（拨款）的通知》（财企[2009]407号）的批准，分别将机械行业部分中央级基本建设经营性基金本息余额23,919.97万元、2009年中央国有资本金预算53,134万元、2009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拨款185万元增加实收资本。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审批的《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增加实收资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440号），发行人以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53,078.16万元。2010年6月22日，变更《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确认登记的实收资本为660,000万元。以及根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章程，2010年7月16日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660,000万元。此次变更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大华验字[2010]070号）验资确认。

2010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10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拨款）的通知》（财企[2010]307号）和《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1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批复》（国资收益[2010]788号）批准，将2010年中央国有资本金预算拨款50,000万元增加国家资本金。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10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0]209号）批准，将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专项拨款1,907万元增加国家资本金。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10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第一批）预算（拨款）的通知》（[2010]201号）批准，将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专项拨款800万元增加国家资本金。以及根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章程，2011年8月12日发行人注册变更资本为712,707万元。此次变更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大华验字[2011]041号）验资确认。

2011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拨款）的通知》（财企[2011]377号）和《财政部关于下达2011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1]338号），将2011年中央国有资本金预算拨款80,000万元和2011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及节能减排专项拨款696万元增加发行人实收资本。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2]627号），以及根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章程，将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增加实收资本23,408,490.71元。2012年

8月23日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7,957,168,490.71元。此次变更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2]202号）验资确认。

根据《关于阜阳轴承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2]577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有关单位中央财政委托贷款相关处理的批复》（发改投资[2012]281号文），增加发行人国家资本金90,369,202.43元。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12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2]383号），将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专项拨款267万元增加国家资本金。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家资本金变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355号），将资本公积49,792,306.86元转增实收资本。以及根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章程，2013年7月31日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810,000万元。此次变更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2]000122号）验资确认。

2013年7月3日，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公司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改革【2013】446号），二重集团与发行人实施联合重组，二重集团整体产权无偿划入发行人，作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2013年，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下达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3]360号）、《财政部关于拨付2013年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的通知》（财企[2013]424号）、《关于长拖农业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2]1029号）与《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家资本金变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442号），增加发行人国家资本金490,000万元。以及根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章程，发行人2014年10月21日注册资本变更为1,300,000万元。

2014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下达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4]162号），增加发行人国家资本金380,000万元。以及根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章程，发行人2015年10月10日注册资本增加为1,680,000万元。

(三) 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是国务院国资委，最近三年内无变动。

(四)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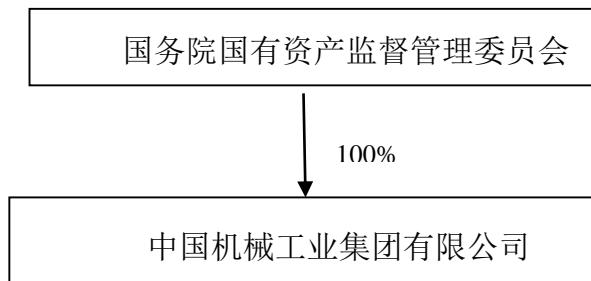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

公司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企业，国资委为公司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出资比例占公司实收资本的 100.00%。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是依法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由国务院国资委独家出资成立。国资委为公司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出资比例占公司实收资本的 100.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情况见下图：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一) 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经营范围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发行人属于“M综合类”。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外大型成套设备及工程项目的承包，组织本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开发和科研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进出口业务；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汽车贸易与服务	5,057,808.93	32.39%	8,974,603.69	36.71%	7,916,423.82	33.22%	6,581,657.09	30.26%
二、工程成套	3,987,020.09	25.53%	6,200,638.87	25.36%	5,658,153.94	23.74%	5,422,653.80	24.93%
三、一般贸易	4,361,814.21	27.93%	5,767,803.53	23.59%	6,382,617.94	26.78%	6,015,338.09	27.66%
四、装备制造	1,928,397.65	12.35%	2,543,364.55	10.40%	2,868,761.38	12.04%	3,105,361.10	14.28%
五、其他服务业	192,940.55	1.24%	428,526.77	1.75%	437,764.34	1.84%	523,002.02	2.40%
六、其他业务	86,843.60	0.56%	534,118.88	2.18%	565,897.69	2.37%	99,165.17	0.46%
业务收入合计	15,614,825.02	100.00%	24,449,056.29	100.00%	23,829,619.10	100.00%	21,747,177.27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于汽车贸易与服务、工程成套、一般贸易、装备制造、其他服务业以及其他业务。

（三）发行人行业地位

截至 2014 年底，国机集团直接管理的二级子公司 40 家，拥有上市公司 10 家，海外服务机构 180 多家，资产总额 2,531.00 亿元，在职员工 11 余万人。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44.90 亿元，进出口总额 124 亿美元，列“世界企业 500 强”第 278 位、“全球最大 250 家国际工程承包商”第 25 位，“国际工程设计公司 225 强”第 72 位、“中国企业 500 强”第 46 位、“中国机械工业百强”第 1 位、“中国对外贸易 500 强企业”第 17 位，连续六年获得国务院国资委中央企业业绩考核 A 级。

在机械装备研发与制造业务方面，国机集团具有我国机械工业实力最强的科研设计力量，拥有 28 家原机械工业部国家一级研究院所，覆盖了机械工业的主要领域。2008 年以来，承担并完成国家重大专项、973 计划、863 计划科技支撑计划、军品配套等国家科研项目 700 余项。截至 2014 年底，共拥有省部级（含全国行业性成果奖）以上各类成果 6500 余项，其中国家科学技术奖 175

项；累计授权专利超过 760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00 余项。

国机集团是我国最大的农林机械、林业机械、地质装备以及重要的工程机械制造企业，众多优秀品牌产品远销世界各地。在重型机械、电力设备、石化通用、机床工具、汽车工程、机械基础件、仪器仪表及环保设备等领域拥有领先的研发能力和系统集成能力，向国内外市场提供了一大批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技术和装备。

在工程承包业务方面，国机集团在电力工程、农业工程、交通运输、冶金矿山、石化通用、轻工纺织、通讯工程、环保工程、建材工程、物流工程等领域，完成了 2300 多项国内外大型工程总承包和设备集成项目，积累了丰富的工程承包经验，在业内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在亚洲、非洲、南美洲等地的工程市场具有重要地位。

在工程设计咨询方面，国机集团拥有 34 家甲级勘察设计单位，2003 年以来取得优秀勘察设计奖、鲁班奖及詹天佑大奖等勘察设计类大奖 1300 余项。

在贸易与服务方面，作为我国机械工业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设备以及把我国优质的机电产品推向国际市场的重要窗口，国机集团拥有完善的营销体系、广阔的市场领域、通畅的贸易渠道，目前已基本形成了以机电产品贸易、汽车服务贸易为主导的贸易多元化、贸易方式多样化和贸易市场全球化的格局。

（四）发行人总体经营情况

1、营业收入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汽车贸易与服务	5,057,808.93	32.39%	8,974,603.69	36.71%	7,916,423.82	33.22%	6,581,657.09	30.26%
二、工程成套	3,987,020.09	25.53%	6,200,638.87	25.36%	5,658,153.94	23.74%	5,422,653.80	24.93%
三、一般贸易	4,361,814.21	27.93%	5,767,803.53	23.59%	6,382,617.94	26.78%	6,015,338.09	27.66%
四、装备制造	1,928,397.65	12.35%	2,543,364.55	10.40%	2,868,761.38	12.04%	3,105,361.10	14.28%
五、其他服务业	192,940.55	1.24%	428,526.77	1.75%	437,764.34	1.84%	523,002.02	2.40%
六、其他业务	86,843.60	0.56%	534,118.88	2.18%	565,897.69	2.37%	99,165.17	0.46%
业务收入合计	15,614,825.02	100.00%	24,449,056.29	100.00%	23,829,619.10	100.00%	21,747,177.27	100.00%

汽车贸易与服务是公司重要的经营业务，2012-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汽车贸易与服务板块收入分别为 6,581,657.09 万元、7,916,423.82 万元、8,974,603.6 万元和 5,057,808.93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0.26%、33.22%、36.71% 和 32.39%，呈逐年上升的趋势。2015 年 1-9 月由于汽车市场受行业政策、限行限购的影响，市场需求放缓，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下降。

2012-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工程成套业务收入分别为 5,422,653.8 万元、5,658,153.94 万元、6,200,638.87 万元和 3,987,020.09 万元，收入总量保持增长，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4.93%、23.74%、25.36% 和 25.53%，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海外市场得到进一步的拓展，海外工程项目增加。

2012-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一般贸易业务收入分别为 6,015,338.09 万元、6,382,617.94 万元、5,767,803.53 万元和 4,361,814.21 万元，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66%、26.78%、23.59% 和 27.93%。一般贸易由于受国际环境的影响较大，收入呈波动趋势。

2012-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装备制造业务收入分别为 3,105,361.10 万元、2,868,761.38 万元、2,543,364.55 万元和 1,928,397.65 万元，制造装备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28%、12.04%、10.04% 和 12.35%，呈下降趋势。主要是近年机械行业市场需求疲软、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造成了机械装备研发与制造业务整体下滑。

2、毛利润及毛利率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务收入的毛利润及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一、汽车贸易与服务	238,880.52	4.72%	309,901.35	3.45%	203,220.16	2.57%	157,017.06	2.39%
二、工程成套	610,010.08	15.30%	913,903.99	14.74%	884,732.90	15.64%	952,394.63	17.56%
三、一般贸易	288,859.85	6.62%	374,227.05	6.49%	426,514.21	6.68%	338,509.49	5.63%
四、装备制造	346,157.12	17.95%	264,398.23	10.40%	281,963.59	9.83%	382,294.12	12.31%
五、其他服务业	61,440.31	31.84%	122,960.57	28.69%	111,282.15	25.42%	149,183.60	28.52%
六、其他业务	49,089.05	56.53%	174,642.74	32.70%	200,829.13	35.49%	50,482.66	50.91%
合计	1,594,436.93	10.21%	2,160,033.92	8.83%	2,108,542.14	8.85%	2,029,881.56	9.33%

2012-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2,029,881.56 万元、

2,108,542.14 万元、2,160,033.92 万元和 1,594,436.93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9.33%、8.85%、8.83% 和 10.21%，营业毛利润呈增长趋势，毛利率呈下降趋势，2015 年有所回升。公司的利润贡献主要来自于工程成套、装备制造、一般贸易和汽车贸易与服务业务。

2012-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汽车贸易与服务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57,017.06 万元、203,220.16 万元、309,901.35 万元和 238,880.52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2.39%、2.57%、3.45% 和 4.72%。毛利率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因为公司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强化内部管理，盈利能力得到提升。

2012-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工程成套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952,394.63 万元、884,732.90 万元、913,903.99 万元和 610,010.08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7.56%、15.64%、14.74% 和 15.30%。最近 3 年毛利率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因为随着国内更多地企业走出去，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司的工程成套业务是公司利润贡献最大、盈利能力最强的业务。

2012-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一般贸易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338,509.49 万元、426,514.21 万元、374,227.05 万元和 288,859.85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5.63%、6.68%、6.49% 和 6.62%。最近 3 年毛利润和毛利率有所波动，主要是收入波动所造成的。

2012-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装备制造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382,294.12 万元、281,963.59 万元、264,398.23 万元和 346,157.12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2.31%、9.83%、10.40% 和 17.95%，毛利率基本稳定。

五、发行人面临的风险

(一) 财务风险

1、汇率风险

随着海外经营业务的扩张，公司海外工程承包和进出口贸易进一步增加，海外业务主要以外汇进行结算。在我国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的汇率制度下，人民币对美元和其它外币的汇率可能会波动并受到中国政治和经济情况变化的影响。近年来，随着人民币汇率体制改革，我国人民币汇率变动更为频繁，2012 年至 2014 年，公司财务费用中的汇兑净收益分别为 9,403.78 万

元、-23,823.28 万元、10,285.97 万元，公司产生汇兑亏损的主要原因是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近期，人民币贬值幅度较大，如果人民币在一定时期内波动幅度超出公司预期，或者因国内市场条件限制，则可能会对公司境外业务的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2、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波动较大的风险

2012-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27,862.39 万元、-204,476.25 万元、-46,670.71 万元以及 904,483.99 万元，整体波动较大。主要是因为发行人近年来较多工程承包项目工期跨年的情况较多、汽车贸易业务存在季节性波动等原因，导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波动较大，可能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3、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5,190,206.51 万元，其中库存商品（产成品）占比为 47.40%。总体来说，公司存货余额较大，尤其是库存商品余额较大，存在一定的跌价损失风险。尽管公司已对存货计提了相应的跌价准备，但考虑到未来机械设备、汽车及船舶建造等产品价格的波动，以及供需结构的变化将可能引起公司存货的变动，如果存货价值下降导致存货跌价损失增加，可能对公司的盈利状况产生一定负面影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资产变现能力。

（二）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风险

工程承包和进出口贸易行业与经济周期存在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需求可能减少，对行业发展将产生不利影响。近年来，在全球面临通缩风险的大环境下，我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出口竞争力下降、产能过剩严重等诸多不利因素。宏观经济平稳运行中的不确定性依然存在，并且这种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

2、行业竞争风险

集团主营的工程承包和进出口贸易前景良好，但仍受到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例如竞争加剧带来的价格波动等，可能造成集团经营业绩的波动。

3、海外经营风险

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但是不同国家和地区存在政治、经济、法律、金

融、商业习惯等方面的差异和变化，仍会给公司的投资项目和业务造成一定的潜在风险。

（三）管理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装备制造、工程承包、贸易和服务等领域，跨区域、跨行业的多元化经营对公司的专业技术、管理和经营水平具有很大挑战。公司控股子公司众多，产业遍布全球多个地区，公司的业务经营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开展。尽管公司建立并实施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与制度，但由于下属子公司众多，地域分布广，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对子公司实施有效控制和管理的风险，并影响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

（四）政策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中的海外工程承包和贸易进出口行业受国家外贸政策影响较大，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政策、财政和税收政策、国家产业政策等方面 的调整可能对业务发展产生影响。尽管集团注重对宏观经济政策、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进行跟踪研究并及时调整自身的发展战略，以适应新的政策和市场环境，但仍存在由于国家调控政策变动而产生风险的可能。

第三节 债券发行概况

- 1、债券名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简称 16 国机债，债券代码 136348）。
-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
- 3、核准情况：本期债券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545 号文核准发行。
-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次公司债券的期限为 5 年。
- 6、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39%。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7、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 8、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 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登记托管。
- 10、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 1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
-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13、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3 月 30 日。
- 14、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 15、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16、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
- 1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 18、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 19、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 20、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公司聘请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

21、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配售规则：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簿记发行方式，面向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由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合格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公司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根据发行公告）

22、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分销商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3、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4、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6、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海淀区西区支行

银行账户：02000004519024672327

27、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本次公司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期债券将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起在上交所上市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6 国机债”，债券代码为“136348”。本期债券已向上交所提出申请，上市后可以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根据“债项评级对应主体评级基础上的孰低原则”，发行人在交易所市场的主体评级为 AAA。债券上市后可进行质押式回购，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134348】。上市折扣系数和上市交易后折扣系数见中国结算首页（www.chinaclear.cn）公布的标准券折算率。

二、本次公司债券托管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托管证明，本期债券已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托管。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除有特别注明外，本节中出现的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财务信息分别来源于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财务报告，该等财务报告业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均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出具了大华审字[2013]00099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为公司 201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出具了大华审字[2014]00006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出具了 XYZH/2014A402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5 年 1-9 月财务数据来自公司未经审计的 201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度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以及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并在财务报表中按照财政部于 2014 年度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列报。在本募集说明书中，上述会计准则的变化引起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化的，已根据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对于对比较数据需要进行追溯调整的，已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

另外，财政部出台的《高等学校会计制度》（财会[2013]30 号）和《新旧高等学校会计制度有关衔接问题的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4]3 号），要求高等学校自 2014 年 1 月 1 日执行，公司 2014 年度编制的财务报告中执行了该项制度。

公司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除特别说明外，本节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以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编制的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为基础。公司在

编制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时根据当时最新的会计政策分别对 2012 年和 2013 年部分会计科目进行了重述。除非特殊说明，为保持各期财务数据的可比性，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 2012 年度财务数据来源于公司经审计的 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期初数或上一年同期数；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 2013 年度财务数据来源于公司经审计的 201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期初数或上一年同期数；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 2014 年度财务数据来源于公司经审计的 201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在阅读下面的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上述的财务报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本章中，财务数据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01,242.55	6,642,942.88	5,952,440.05	6,011,639.70
△拆出资金	35,000.00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689.59	67,209.26	58,797.94	33,304.39
应收票据	410,078.41	588,815.03	771,668.07	658,110.87
应收账款	3,447,823.42	3,141,193.84	2,970,152.51	2,438,320.92
预付款项	2,412,557.84	2,457,023.04	2,254,078.32	1,959,704.07
应收利息	8,125.76	8,690.47	7,548.91	8,824.20
应收股利	1,975.08	311.74	102.50	2,107.26
其他应收款	1,026,941.00	838,062.36	580,556.52	432,496.67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存货	4,550,899.97	5,190,206.51	5,417,224.76	5,035,762.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8,834.3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368.41	86,154.41	93,839.10	50,945.49
其他流动资产	58,484.93	53,349.80	10,684.28	43,961.33
流动资产合计	18,545,186.96	19,082,793.67	18,117,092.97	16,675,177.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121,413.80	113,198.68	18,802.95	25,905.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4,249.40	408,107.62	393,837.27	247,737.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3,025.73	109,037.73	45,760.04	6,529.61
长期应收款	316,620.39	283,554.36	346,249.87	642,273.24
长期股权投资	272,240.78	266,507.58	194,396.84	275,462.49
投资性房地产	108,263.08	98,994.70	94,838.93	80,939.75
固定资产	3,224,027.55	2,874,719.33	2,483,459.56	2,100,372.53
在建工程	671,236.17	875,432.09	1,115,364.98	945,771.51
工程物资	3,298.34	2,632.19	3,958.81	4,647.22
固定资产清理	1,131.72	643.68	2,526.65	2,700.39
生物性资产	356.89	344.22	340.30	309.67
无形资产	993,369.54	930,470.57	875,378.85	817,768.58
开发支出	10,203.61	5,961.57	3,951.97	345.28
商誉	31,484.30	34,312.11	34,607.86	34,150.73
长期待摊费用	48,877.70	43,138.99	40,573.70	37,164.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965.15	131,329.34	155,362.00	133,84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836.19	52,258.65	78,889.58	26,058.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53,600.34	6,230,643.41	5,888,300.17	5,381,985.00
资产总计	25,198,787.29	25,313,437.08	24,005,393.13	22,057,162.33
流动负债: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3,141,329.19	3,994,815.26	3,194,238.59	2,525,390.67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10,104.70	15,693.29	24,745.62
△拆入资金	-	35,000.00	120,000.00	141,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82.00	3,030.19	627.96	2,266.43
应付票据	1,326,366.47	1,194,190.49	972,513.72	1,032,025.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418.00	-	-	-
应付账款	4,556,139.25	4,795,537.47	4,628,975.27	3,684,028.00
预收款项	5,052,286.74	5,189,935.93	5,582,124.18	5,889,112.06
应付职工薪酬	258,058.49	303,756.00	257,477.29	234,373.52
应交税费	-146,243.20	-274,635.81	-186,130.67	-122,735.88
应付利息	141,077.30	68,155.39	39,462.90	11,262.27
应付股利	19,097.36	13,782.94	13,096.41	17,425.15
其他应付款	1,146,660.49	910,181.33	743,460.23	697,922.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8,980.13	521,366.90	315,366.80	135,835.91
其他流动负债	306,606.83	104,817.49	26,639.61	69,807.18
流动负债合计	16,052,559.06	16,870,038.28	15,723,545.59	14,342,458.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64,629.95	948,586.38	970,382.17	976,880.25
应付债券	518,892.52	518,257.76	748,156.17	663,614.56
长期应付款	75,712.87	69,867.94	39,965.36	24,415.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94,061.97	44,606.64	-
专项应付款	140,140.49	119,524.24	136,362.17	124,591.97
预计负债	48,217.84	48,949.79	28,040.38	16,885.58
递延收益	193,824.30	195,004.61	165,168.5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682.78	94,220.06	122,732.72	100,460.44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512.35	1,442.50	1,582.55	164,483.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1,613.11	2,089,915.26	2,256,996.71	2,071,332.46
负债合计	18,214,172.16	18,959,953.54	17,980,542.30	16,413,791.2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33,084.00	1,683,084.00	912,496.55	805,020.77
资本公积	1,466,460.73	1,463,597.47	1,774,164.06	1,225,915.88
其他综合收益	65,393.89	79,091.81	63,394.52	-7,808.71
专项储备	8,935.55	7,206.60	6,098.80	3,674.60
盈余公积	108,520.37	108,520.37	85,847.81	65,268.52
△一般风险准备	22,633.45	20,308.52	14,975.46	14,121.76
未分配利润	1,393,094.82	1,183,704.04	1,369,598.43	1,819,796.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5,098,122.79	4,545,512.80	4,226,575.63	3,925,988.83
*少数股东权益	1,886,492.34	1,807,970.73	1,798,275.20	1,717,382.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84,615.13	6,353,483.54	6,024,850.83	5,643,371.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98,787.29	25,313,437.08	24,005,393.13	22,057,162.3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684,462.06	24,474,887.53	23,853,883.07	21,776,359.65
其中：营业收入	15,614,825.02	24,449,056.29	23,829,619.10	21,747,177.27
△利息收入	66,502.47	24,453.05	23,767.56	28,348.6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34.58	1,378.19	496.40	833.78
二、营业总成本	15,393,631.37	24,646,971.73	23,607,048.93	21,320,772.92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其中：营业成本	14,020,388.08	22,289,022.36	21,721,076.97	19,717,295.71
△利息支出	41,598.49	2,399.44	1,675.76	953.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9.88	94.96	59.82	33.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75.82	77,068.22	80,121.64	89,826.17
销售费用	350,097.70	476,230.28	482,749.88	474,547.28
管理费用	680,281.76	1,084,944.14	1,012,685.74	878,106.50
财务费用	186,126.75	121,996.52	114,150.01	60,832.24
资产减值损失	68,252.89	595,215.81	194,529.12	99,177.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52.89	-14,747.54	18,555.19	2,017.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935.19	94,256.77	91,699.40	41,143.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9,925.92	-866.11	7,628.11
△汇兑收益	-121.15	5.40	-104.21	-8.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697.61	-92,569.58	356,984.51	498,739.68
加：营业外收入	51,292.52	143,585.51	153,874.92	92,569.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16.69	34,212.57	31,554.32	8,053.89
政府补助	26,127.79	70,437.24	76,977.85	60,989.15
债务重组利得	-	5,570.26	2,027.10	6,00.47
减：营业外支出	7,763.52	42,110.77	47,390.64	19,083.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8.21	3,377.46	8,047.77	5,640.24
债务重组损失	-	2,019.95	601.59	708.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226.61	8,905.16	463,468.79	572,225.08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117,004.29	226,308.18	217,480.24	205,350.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222.31	-217,403.03	245,988.55	366,87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700.71	-177,984.11	143,485.08	268,996.94
少数股东损益	78,521.61	-39,418.92	102,503.47	97,877.27
六、其他综合收益	35,972.04	30,791.76	-22,868.32	-7,227.7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5,194.35	-186,611.27	223,120.23	359,64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264.52	-162,286.82	161,104.66	262,470.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929.83	-24,324.45	62,015.57	97,176.0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53,760.920	26,540,887.01	25,155,496.92	23,497,085.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67,800.51	-5,588.59	-9,052.32	16,870.7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418.00	-94,544.53	-21,000.00	16,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	-	-	-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360.49	25,250.53	24,263.96	30,483.5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59,004.1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2,207.02	368,969.11	319,646.20	349,33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0,310.74	1,293,616.67	1,356,982.72	1,173,61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78,256.66	28,128,590.20	26,826,337.48	25,142,39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63,335.92	24,116,260.03	23,234,431.31	21,427,906.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5,927.58	77,005.06	3,672.85	16,802.9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2,327.62	54,080.40	28,066.89	-28,917.2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839.06	651.51	1,367.21	2,239.4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0,318.35	1,366,861.52	1,202,519.45	1,111,546.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1,059.93	909,256.96	907,116.48	980,92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4,619.44	1,651,145.42	1,653,639.54	1,304,02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3,772.67	28,175,260.91	27,030,813.73	24,814,53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483.99	-46,670.71	-204,476.25	327,862.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4,850.52	1,226,560.81	770,330.98	150,279.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167.74	49,071.59	30,332.20	29,604.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186.74	61,571.62	37,011.87	32,741.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169.28	16,924.68	897.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219.41	74,273.08	215,068.93	39,945.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8,424.41	1,417,646.37	1,069,668.66	253,468.19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483.17	506,550.90	576,180.63	606,026.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1,554.85	1,288,131.06	555,547.72	235,311.9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8,424.43	-2,004.47	83,122.0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97.10	19,443.51	3,481.28	117,371.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435.12	1,832,549.90	1,133,205.16	1,041,83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010.71	-414,903.53	-63,536.50	-788,36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2,391.41	514,091.47	193,025.53	616,404.5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73,137.61	84,877.46	125,175.0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723,582.13	6,927,891.62	6,294,113.95	5,838,658.06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963.61	34,664.87	73,122.86	508,315.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2,937.14	7,476,647.96	6,560,262.34	6,963,377.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75,573.59	6,106,177.79	5,313,920.06	5,104,913.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0,561.42	387,259.53	381,603.97	325,819.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79,009.34	76,785.76	66,206.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537.57	67,609.72	156,077.60	216,87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9,672.58	6,561,047.04	5,851,601.63	5,647,605.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735.44	915,600.92	708,660.70	1,315,772.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86.63	-5,198.54	-33,169.42	-3,795.54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875.53	448,828.15	407,478.53	851,475.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1,727.53	4,992,899.38	4,585,420.84	4,672,09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2,852.00	5,441,727.53	4,992,899.38	5,523,573.22

(二) 最近三年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5,944.45	519,309.69	253,533.08	262,937.40
应收账款	-	1,180.35	-	5,421.70
预付款项	22,897.40	1,177.63	6,164.93	1,177.63
应收股利	25,213.77	25,436.33	78,049.14	-
其他应收款	703,654.33	576,003.12	408,245.80	353,082.03
存货	87,397.31	93,592.57	161,974.97	96,418.18
流动资产合计	1,525,107.25	1,216,699.68	907,967.91	719,036.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973.04	65,973.04	130,958.95	39,978.1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839,271.14	2,740,272.02	2,486,346.73	1,797,344.93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7,577.27	18,834.16	20,593.94	22,813.38
在建工程	998.81	954.59	1,339.29	862.75
无形资产	2,299.49	2,354.36	1,529.44	1,17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98.48	14,598.48	15,558.16	21,066.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40,718.22	2,842,986.65	2,656,326.50	1,883,236.36
资产总计	4,465,825.48	4,059,686.33	3,564,294.41	2,602,273.29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860.00	28,860.00	78,860.00	33,860.00
应付账款	19,265.13	29,901.33	29,843.14	91,839.78
预收账款	168,774.07	144,812.72	215,495.48	170,420.42
应付职工薪酬	3,928.62	6,186.70	9,111.86	11,123.03
应交税费	32.19	23,669.30	267.13	135.03
应付利息	8,299.29	14,860.66	14,860.66	-
其他应付款	130,836.53	26,142.35	30,828.94	22,019.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994.46	199,928.67	-	-
流动负债合计	409,990.29	474,361.73	379,267.20	329,397.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17,504.00
应付债券	270,022.89	269,720.58	469,078.89	483,519.18
专项应付款	4,680.52	723.90	2,269.22	85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0.05	1,740.05	12,770.49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6,443.47	272,184.54	484,118.59	501,879.09
负债合计	686,433.76	746,546.26	863,385.80	831,276.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33,084.00	1,683,084.00	912,496.55	805,020.77
资本公积	940,741.86	940,741.86	1,272,030.51	646,096.75
其他综合收益	5,220.16	5,220.16	38,311.46	-
盈余公积	108,520.37	108,520.37	85,847.81	65,268.52
未分配利润	691,825.34	575,573.69	392,222.28	254,610.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79,391.72	3,313,140.07	2,700,908.62	1,770,99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65,825.48	4,059,686.33	3,564,294.41	2,602,273.2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1.50	48,197.57	39,636.93	228,867.93
减：营业成本	14.17	47,327.90	38,561.91	235,768.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5.38	3,440.32	1,128.93	1,263.44
销售费用	1,579.37	962.49	774.12	417.87
管理费用	11,592.30	17,192.39	19,169.87	17,813.70
财务费用	-1,430.34	-3,061.78	843.20	4,857.67
资产减值损失	-	-532.84	-220.66	-100.0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982.22	265,884.54	226,780.82	108,666.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832.83	248,753.62	206,160.37	101,765.33
加：营业外收入	-	66.47	929.01	34.15
减：营业外支出	22.78	371.87	462.12	845.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810.06	248,448.21	206,627.26	100,954.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251.66	226,725.54	205,792.89	99,229.18
五、其他综合收益	-	-33,091.30	2,129.79	2,218.67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251.66	193,634.24	207,922.68	101,447.8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41.98	23,422.93	66,494.62	171,201.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2.66	1,092.51	13,413.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365.77	119,458.35	114,456.71	289,80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207.75	142,953.94	182,043.84	474,420.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72.81	32,237.79	148,586.99	157,299.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29.41	9,406.77	8,203.38	7,235.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35.62	1,486.06	3,793.64	3,708.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853.72	261,144.57	151,543.76	270,91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491.55	304,275.19	312,127.76	439,16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16.20	-161,321.26	-130,083.91	35,258.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8,370.50	41,835.33	7,882.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204.78	206,789.93	125,575.87	105,445.10
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19.2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04.78	345,179.68	167,411.20	113,327.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7.33	944.97	535.91	957.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289.12	206,249.97	103,798.00	99,624.0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806.45	207,194.93	104,333.91	100,58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98.33	137,984.75	63,077.29	12,74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	383,084.00	95,108.00	267.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860.00	28,860.00	116,220.00	336,581.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5.72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895.72	411,944.00	211,328.00	336,84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580.00	78,860.00	88,724.00	358,71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08.83	43,031.08	64,154.40	57,471.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486.67	451.11	633.21	897.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375.50	122,342.19	153,511.61	417,082.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0.22	289,601.81	57,816.39	-80,234.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488.68	-214.08	-554.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634.76	265,776.61	-9,404.32	-32,783.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309.69	253,533.08	262,937.40	295,72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5,944.45	519,309.69	253,533.08	262,937.40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 2012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公司 2012 年度合并范围二级子公司为 55 家，与 2011 年度相比没有变化。

(二) 2013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公司2013年度合并范围二级子公司为56家，与2012年度相比增加3家，减少2家。

2013年度增加的二级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增加原因
1	国机精工有限公司	新设

2	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公司	国资委无偿划转
3	国机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设

2013年度减少的二级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减少原因
1	北京国机丰盛汽车有限公司	变更为四级子公司
2	中汽凯瑞贸易有限公司	被吸收合并

(三) 2014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公司2014年度合并范围二级子公司为52家，与2013年度相比增加0家，减少4家。

表6-8 2014年度减少的二级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减少原因
1	长春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变更为三级子公司
2	中国磨料磨具工业有限公司	变更为三级子公司
3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变更为三级子公司
4	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	变更为三级子公司

(四) 2015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公司2015年1-9月合并范围二级子公司为53家，与2014年度相比增加1家，减少0家，增加的公司为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增加原因为新设。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 合并报表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16	1.13	1.15	1.16
速动比率(倍)	0.87	0.82	0.81	0.81
资产负债率	72.28%	74.90%	74.90%	74.41%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74	8.00	8.81	9.86
存货周转率(次/年)	2.88	4.20	4.16	5.00
EBITDA(万元)	779,378.66	521,554.31	891,408.86	949,175.35
EBITDA利息倍数(倍)	3.38	1.76	3.72	4.43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51%	1.18%	2.92%	3.98%
净资产收益率	4.34%	-3.51%	4.22%	7.66%

(二) 母公司报表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母公司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3.72	2.56	2.39	2.18
速动比率(倍)	3.51	2.37	1.97	1.89
资产负债率	15.37%	18.39%	24.22%	31.94%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44	81.67	14.62	5.86
存货周转率(次/年)	0.00	0.37	0.30	2.05
EBITDA(万元)	126,043.27	274,027.14	233,984.65	133,705.98
EBITDA利息倍数(倍)	21.83	11.74	9.36	4.42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92%	7.13%	7.51%	5.04%
净资产收益率	3.28%	7.54%	9.20%	5.89%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额+期末应收账款净额) /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净额+期末存货净额) /2]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EBITDA利息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100%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100%

注 1：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注 2：2015 年 1-9 月份指标未采用年化数据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

一、偿付风险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是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如果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经济政策和资本市场状况等不可控因素发生变化，将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同时，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公司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偿债计划和偿债资金来源

(一) 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1、本次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3 月 30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3 月 30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下同）。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 偿债资金来源

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充足的现金流和主营业务的盈利。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合并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1,776,359.65 万元、23,853,883.07 万元、24,474,887.53 万元和 15,684,462.0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68,996.94 万元、143,485.08 万元、-

177,984.11 万元和 210,700.71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充裕，近三年及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27,862.39 万元、-146,030.74 万元、-46,670.71 万元和 904,483.99 万元。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将为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持续增长奠定基础，是本期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的有力保障。

三、偿债应急保障措施

1、流动资产变现

公司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流动资产合计为 18,545,186.96 万元，不含存货的流动资产余额为 13,994,286.99 万元，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构成，具有较好的变现能力。

2、利用外部融资渠道

公司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被多家银行授予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强。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获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金融机构的授信总额为 25,520,0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14,036,000.00 万元，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11,484,000.00 万元，为公司债券偿还提供保障。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 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

发行人将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并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保证募

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顺畅运作。

（二）指派专人负责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资产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在利息和本金偿付日之前，发行人将指派专人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工作，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保证利息和本金的足额偿付。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发行人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共同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按约定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发行人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四、发行人违约责任

(一) 构成债券违约的情形、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如果发行人存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违约事件，导致发行人无法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本金，将构成发行人违约，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依据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进行追索。

(二) 发生违约后的争议解决机制

公司保证按照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当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公司进行追索，包括采取一切可行的救济措施。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公司进行追索。

对因上述情况引起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任一方有权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贸仲”）提请仲裁，适用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地点在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在仲裁过程中，除协议双方有争议的、正在进行仲裁的事项外，双方仍应继续履行本协议中的其他条款。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公司聘请联合评级对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发行人应按联合评级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评级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发行人或本次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宣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发行人提供相关资料。

联合评级对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公司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监管部门等。

第八节 债券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九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反适用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

第十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金额、用途及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 201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国资委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发行人主营业务具有资金投入规模较大的特点，因此充足的资金供应是公司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升营运效率的必要条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总体需求逐步增加，因此通过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专项账户监管模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主要用于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发行人拟于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资金监管协议，核心内容如下：

(1) 发行人同意将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发行人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和支出活动，均必须通过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划转。

(2) 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必须严格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不得擅自变更资金用途。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债券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公司运转正常，未发生可能对本期债券的按期足额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第十二节 有关当事人

(一) 发行人

名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任洪斌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联系人：冀晓龙

联系电话：010-82688915

传真：010-82688907

(二)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项目负责人：元勋、周旭泽

项目经办人：邢纺娟、张亮、孟猛

联系电话：010-85556362、010-85556561

传真：010-85556405

(三) 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众一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常建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甲 22 号南新仓商务大厦 A 座 502 室

联系人：卫宇民、唐琨

联系电话：010-64096085

传真：010-64096188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叶韶勋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注册会计师：马传军、宋刚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五）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注册会计师：张亚磊、杨卫国、季丰、魏安林

联系电话：010-58350016

传真：010-58350006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金善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经办分析师：钟月光、蔡昭

联系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七）簿记管理人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20000361902730696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礼士路支行

大额支付系统号：102100000361

联行号：20100023

开户银行联系人：窦宇

联系电话：15010444584

（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

负责人：李景欣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5 号 214 室

联系人：陆江华

联系电话：010-82887590

传真：010-82886450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聂燕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本次公司债券供投资者查阅的有关备查文件如下：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的财务报告；
- (二) 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 北京市众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五)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六)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至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

二、查阅地点

自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主承销商处查阅发行人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发行人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发行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5日